

郑九蝉

黑子



● 郑九蝉

黑雪

花城出版社

黑 雪

郑九蝉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5.5印张 8插页 360,000字

1988年3月第1版 1988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6,840册

ISBN 7-5360-0125-8/I·122

平装定价：3.80元



他刚一走拢，这伙强盗便杀气腾腾、凶神恶煞地冲了出来，把寒森森的鬼头刀架在他的脖子上：“你的钱在哪里？”

CA1109106



龙霆林没有二话，他立刻掏出宝剑把捆绑在巴官玲身上的绳索统统割断，巴官玲脸色如土微张着她那杏形小嘴，早已昏死过去了。



田九江上去抓起了王禧英血淋淋的下颔儿，看了他一下：“你他妈的开个口告一下饶，我就放你活命！”



巴图龙扑通一声跪倒在地上，张开两只手紧紧地抱住了龙霆林的大腿，“哇哇”大哭起来：“姐夫姐夫，你救救我们吧，你救救我们吧！”



龙尉汉两眼直视前方。人关键的是要在任何时候都要保持自己的尊严，即使在死的时候。



然而这一次，龙震国一点预感也没有。他几乎没有半点犹豫，就把香喷喷的诱人的油煎饼塞进嘴里。突然间肚子里一阵绞痛，他马上明白了。



那女的一下子脸色由死灰变得惨白：“是的，我是派遣来的玛丽小姐，你准备把我怎么样？”



一声尖厉的枪声在龙家坟圈后的雷松林里震响，从那里飞出一颗子弹，正击中龙海兴的心口窝。

责任编辑：廖文

田璞

装帧设计：苏家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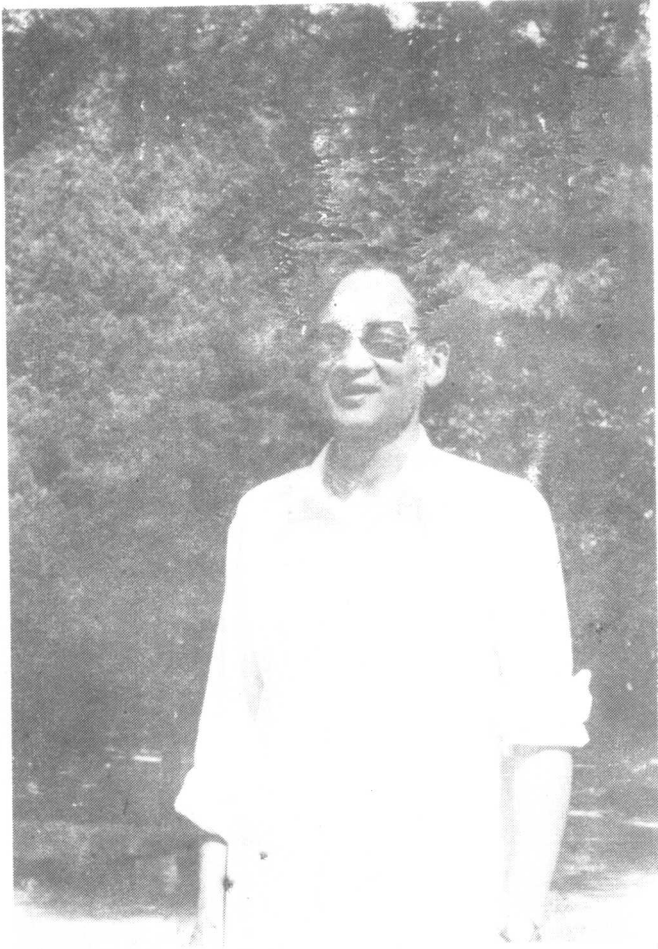
插图：苏家杰

封面题字：苏华

内 容 提 要

《黑雪》是青年作家郑九蝉一部不同凡响的长篇小说。

小说描写了中国北方某地龙、王两大家族世代结冤、互相仇杀的命运，折射的是中国百年荣辱兴衰的历史。龙、王两家因一次宫廷政变而受株连，惨遭满门抄斩，两家仅各剩一男儿幸免于难，双双逃入北大荒山林中。两人偶遇结为兄弟，相依为命，共借一个女人延续了两个家族的烟火。然而共患难易共富贵难，两家人终于反目为仇，不共戴天，从而揭开了互相仇杀的序幕。此后，两家的命运在你兴我亡的反复交替中相互消长，兴者不外乎得势一时，亡者亦总能绝处逢生。你死我活的仇杀愈演愈烈，最后两家人皆在第五代共同归于毁灭。作者用一个接一个惊心动魄的故事，十分奇特怪异的人情风情，诡谲莫测的梦幻色彩，绘制了一幅超越时空、大开大合的历史卷轴。黑雪，并非一般天象反常，而是一出人类自相残杀大悲剧的象征，这于人类自身的和平以及人类与自然的和谐，是呼吁，是警示。小说具有独特的艺术审美价值，又极可读。



作者近照

人类所见：

第一场雪是白的，
最后一场雪是黑的。

——作者题记

1987年9月16日于路桥

在这亘古无穷尽的日子里，银白色的大雪无边无际纷纷扬扬地地下着……

一只手高高地举起，然后重重地落了下来。这是一只巨大的手，有力的手，青筋暴露的手。这只手里握着一只大茶杯。茶杯划出了一道白色的弧光击在光滑的地面上，于是在清脆的音响中，开绽出一朵令人心惊胆跳的白莲花。破碎了的瓷片如同迸射出来的弹丸儿，狠狠地嵌在墙壁上。这个摔茶杯的不是别人，他是龙家的第五代子孙——绥水县新上任的县长龙海兴。龙海兴不是轻易发火的人，而今天他却狂怒地发火了。他发火的主要原因是因为他做梦也没想到，自己的家族竟有过如此丑恶的历史。这是一个无法用主观来判断什么年月，一个既可长又可短的早晨，大概是八九点钟的时候，龙海兴走进了自己的办公室。他极其偶然地发现自己的办公桌上搁着一本线装书。这是一本古老的线装书，神奇的线装书。这本线装书周身

发黄，这种黄极像冬天雪地里被污染了的尿迹，布满了大大小小黄褐色的霉点，这些黄褐色的霉点极像春日里大草甸中生长出来的蘑菇。那书肉中，由于躲藏在那里的小虫儿们不断的努力，开拓出了一道道曲曲弯弯的路，这曲曲弯弯的路，极像煤炭工人们在地底深处挖出来的黑哄哄的大坑道。开始的时候，龙家的第五代子孙、绥水县的第七任县长——自古以来，“七”对于中国的习惯传统来说，那是不吉利的数字，不知道他这一任县长是凶还是吉。龙海兴根本没把这一本书放在自己的眼里，他不想看，也没有工夫去看——他整个人早就仿佛变成一架机器了，只有没完没了地转动，决没有什么思维了；他太忙了太忙了，父母官哪，怎么能够不忙乱呢？那么多的文件等着他去批复，那么多的会议等着他去召开，连性交连看报纸都无有时间了（据说现代人的特点一是逼奸二是看报），他哪里有着这一份闲心逸致跟考古学家们那样细细心心地坐将下来去翻啃这一本诘屈聱牙的线装书呢？他几乎铁索一样地拧起他那粗黑的眉毛把这一本书推开。可是就在他那一只手指刚刚接触这本书书面的时候，这本书便出现了令人心惊胆跳的怪现象，这一本薄薄的书页，刹那间有了一股宇宙性的放射力，竟神秘而不可测地附在龙海兴光滑的手指尖上。他那两只眼只是漫不经心的瞥了一下，他便变得跟僵尸一样，凝冻了他那一张活生生的脸。那一本书的书页中，立刻影现出一行细细的蝇头小字。那蝇头小字错将开来分上下两行。上面令人毛骨悚然地写着：龙家的第五代子孙新上任之日必然是王家的第五代子孙自毁之时。不看到这一行奇奇怪怪的小字则也罢了，一看到这一行奇奇怪怪的小字不能不叫龙海兴的头发一根根支棱将起来，如同一把把钢叉。冷气从他的脚后跟电过似地往外冒。天哪天哪天哪！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现在出现的事情怎么会被几百年前的破老书所

言中呢？这确实。三个月前，他正接受上级的指令到这里来担任县长的時候，他的叔伯弟弟王玉杰因为杀害了他的奶奶，出逃外国被捉拿归案，经最高法院批准，要在后一天的下午，验明正身之后拉出去枪决。正因为有这么一个神奇的开头，这一本书才成了巨大的一块吸铁石把龙海兴的目光深深地吸了去，才使他急不可待地把这一本书翻下去，令他往下看。轻轻地翻开了第二张纸，这是有关这一本书的序言。这序言里印着的尽是大大小小参差不齐古老的繁体字。由于刻印的年代久远，有着许许多多的忌讳，比如：山丘的丘字因为避孔子的讳，一律刻写成丘字。他心里马上明白了，这是一本县志，是一本关于龙王两家家族的家谱。他聚精会神地看着这一本带有棺材味的古书。他惊奇地看到这一本古书里黑黑的字如山里间的烟一样重重地凝聚在一起，竟变成了一张古老的臉。这一张古老的臉既叫龙海兴感到十分的陌生而又感到十分的熟悉。恍惚之间总觉得他是在哪里见到过。他歪着脖子细细地考虑了半天，这才渐渐地勾想将起来，那是他在孩提尚且穿着开裆裤露着小牛子满地乱跑的时候，他跟叔伯弟弟王玉杰在老家巴骨力的屯子里藏猫猫玩。他俩为了躲开众人们的追击，躲进了龙王两家的祠庙，顺着小小的楼梯爬上了尘封的阁楼。他俩就在这尘封的阁楼里看到了他祖上遗留下来的许许多多的画像。当然，无可非议地，也看到了他。那时候龙海兴看到他的模样儿跟现在凝聚的模样儿一模一样：头顶上戴着一顶黑色的小瓜皮帽子，身上套着古里古气的黑色的长袍，黑乎乎的脸上，老树根儿似的凸出了一道又一道密密麻麻山沟样的皱纹，额头上嵌着的那两只小眼睛似两粒西瓜子般晶晶发亮。他深深地记得，那时候这画像就特别的神特别的鬼，一见了他便咧开了嘴眯眯地笑，一见了王玉杰，他那脸便沉了下来，吹胡子瞪眼的。那时候，他